



TAIWAN

INTERNATIONAL PORTS CORPORATION,LTD.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
臺中港務分公司 19 號碼頭駛上駛下船接岸設施使用申請書

船名		預計	進		申請人簽名 (需蓋公司章)	棧埠事業處核可簽章欄			
船舶編號		貨量	出						
預計使用 日期及時間	開 始	年	月	日	時	分至	時	分	年 月 日
	結 束	年	月	日	時	分至	時	分	

- 【備註】 1、申請人申請時於申請簽章欄蓋章，並於使用後由船方代表或船務代理人員，於確認使用簽證欄簽章並需註記公司職別。 **簽證編號 **
- 2、申請時間：請於使用前 2 日提出申請。
- 3、申請流程：申請人填妥申請資料並簽章後，傳真(FAX：04-26575919)或 e-mail(yuyu@twport.com.tw 余先生)至臺中港務分公司棧埠事業處，經棧埠事業處核可後派工操作。
- 4、使用時間：以實際作業時間(開啟接岸設施至關機完畢)計算之。

填妥後請傳真或電子郵件寄至棧埠事業處，俾供稽核之用(以下由棧埠事業處填寫)

操作單位簽章欄		實際作業時間		實際貨物裝卸情形					
年 月 日	開 機 時 間	時	分	進	20'貨櫃		出	20'貨櫃	
	口			40'貨櫃		口	40'貨櫃		
				統	其他		統	其他	
				計	備註		計	備註	
	關 機 時 間	時	分	確認使用簽證欄				註記事項	
				年 月 日				裝卸公司： 備 注：	